

启政发〔2023〕11号

签发人：杨中坚

启东市人民政府 2022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

中共启东市委：

2022年，全市各级行政机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学笃用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严格落实中央、省市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决策部署，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认真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加快推进政府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法治政府建设取得新成效。在全省的法治建设综合满意度测评中，我市位居南通第一，全省前列。现将2022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主要做法及成效

(一)加强法治统筹协调，凝聚法治建设合力。加强顶层设计，研究制定《启东市贯彻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实施方案》，完善法治政府建设蓝图，构建职责明确、依法行政的政府治理体系，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优良法治环境。将法治政府建设纳入领导干部政绩考核和年终述职内容，组织开展年度述法评议考核，深化法治督察刚性制约，压实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完善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考法制度，将法治理论学习列入各级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干部学习培训班重要学习内容，提升政府工作人员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加大法治政府建设宣传力度，积极谋划“八五”普法规划，为法治政府建设提供有力群众基础和良好社会氛围。

(二)深入转变政府职能，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健全完善本市权力清单动态调整工作机制，指导监督相关部门实施清单动态调整。做好25个市级部门权力清单动态调整工作，共调整本级行政权力事项438项。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在更大范围和更多行业推动照后减证和简化审批。持续推进“一件事一次办”，在市政务服务大厅、各镇为民服务中心全域设置“开设便利店一件事”专窗，打通审批环节，实行一次办结。推进重大项目改革，创新实施高速度推行“交地即发证”的不动产登记模式、高标准深化“拿地即开工”改革实践、高效率实践“竣工即交付”改革举措，形成重大项目审批制度改革的全周期闭环。深化“政银合作”改革，持续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在银行网点设置“企业开办一站式服

务专窗”，实现企业登记、印章刻制、银行开户、发票申领、社保登记、公积金缴存登记等一体化集成服务。市行政审批局获评数字政务年会“2022 政务服务和优化营商环境先进单位”和“2022 政务服务三化建设示范单位”。

（三）严格规范依法决策，持续精准制度供给。进一步畅通法治民意直通车的运行机制，实现立法民意征集工作的市域全覆盖，实现网上、网下民意征求同步、政府和社会同议、走访和座谈并行，专家和民众同商、广开言路，听取立法修改建议，并积极向南通反馈 150 余条建议和意见。制发《启东市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实施细则》，健全政府依法决策机制，完善新形势下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体制机制建设，全面落实政府重大事项合法性审查机制，确保各项决策在法治轨道内运行。深化政府法律顾问工作，充分发挥法律顾问团作用，加强重大决策、重大项目、重大合同协议等合法性审查，防范化解法律风险。加强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做到有件必备、有备必审、有错必纠，确保报备率、及时率和规范率达到 100%。开展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加强动态管理，全面提升政府规范性文件的法治化规范化水平，共计清理文件 126 件，继续有效 106 件，待修改 1 件，失效 3 件，废止 16 件。

（四）深化执法体制改革，强化执法规范建设。常态化开展全市执法机关“厚植为民情怀、提高执法水平”主题教育，强化规范文明理念引领。市委组织部出台《关于党建引领行政执法工作高质量发展的若干举措》，进一步强化行政执法领域党建引领示

范效应。开展基层综合执法规范化建设专项行动，推进政府购买服务协议专项清理、基层综合执法队伍建设和信息化建设、赋权事项实施专项评估等工作。对基层执法人员培训实行分级负责，由司法行政部门、业务主管部门、各镇分级组织实施，组织开展基层综合行政执法技能大比武，切实提升执法实务操作水平和实战能力。实行“信用+双随机”融合监管，实现“进一次门、查多项事”，努力做到“无事不扰”。积极推动包容审慎执法，开展“柔性执法”实践，制定《涉企免罚轻罚清单和不予实施行政强制措施清单》，规范行政处罚裁量权，善意文明执法理念深入人心。

（五）完善应急处置机制，提升风险防控能力。印发《关于进一步深化推进基层应急预案体系和应急能力建设的通知》，推进各类预案的修编工作，修订完善1个总体预案和44个市级专项预案，建立覆盖各区镇、各行业、各单位的应急预案数据库，形成“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预案体系。分行业领域、分时段组织开展应急演练，围绕防汛抗旱、有限空间逃生、人员密集场所火灾、危险化学品泄漏事故等应急预案，组织开展一系列跨地区、跨行业的联合应急演练，确保“一地事发、多地感知、整体联动”。完善突发敏感网络舆情应对协调机制，有效提升网络舆情处置成效。今年以来，先后制订印发《启东市公共危机应急处置机制》《突发事件和重要舆情应急处置机制》《重大事项舆论引导舆情管控提前介入机制》等文件，编制印发《启东市公共危机预防与应对“一张图”》，强化常态化网络舆情巡查监测、加强苗头性、倾向性敏感网络舆情信息报送处置机制。强化属地监管职责，加快形成多主体参与、多手段结合的协调处置的管网治网格

局。

(六)推进纠纷多元化解,创新优化社会治理。推进市镇村三级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规范化建设,建成市镇两级公共法律服务中心17个,村(社区)司法行政服务站315个。加强12348公共法律服务热线平台建设,政府购买服务安排律师轮流值班接听群众来电,实现7天×24小时全天候服务。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坚持矛盾纠纷“全周期管理”理念,聚焦源头预防、前端化解、实质解纷、后期修复等重点环节,推动构建社会矛盾纠纷多元预防调处化解综合机制。积极化解行政争议,扎实推进行政复议体制改革任务落实落地,遴选4名具有法律专业资格的人员充实到行政复议办案队伍中,确保行政复议机构人员配备与实际工作相适应。加强行政复议规范化建设,对案件受理、审理、文书制作及档案管理各个环节进行标准化、程序化、规范化管理,多年扎实推进全市行政复议决定书网上公开。参照人民法院法庭样式打造高规格、现代化的行政复议听证场所,保证我市行政复议工作规范有序开展。全面落实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定期组织庭审观摩和旁听,提升应诉能力和水平。

(七)强化权力制约监督,促进规范透明运行。自觉接受人大监督和民主监督。2022年共办理人大代表建议390件、政协委员提案372件,答复率达100%。强化执法监督。以开展基层综合执法规范化建设专项行动为重点,依法、依规、有序开展行政执法监督工作。对镇街及职能部门派驻镇街机构贯彻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情况开展专项监督、个案监督和执法案卷评查。

人大对 8 个重点执法部门组织开展执法工作专题评议，以座谈会交流、检查案卷情况等形式发现并指出问题。接受公众监督。2022 年，本级政府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3807 条，其中主动公开政府文件 552 个，财政预决算及专项资金信息 48 条，社会公益事业 61 条，公共安全管理 37 条，城乡建设管理 46 条，公共资源交易信息 59 条。政府网站发布政策解读 54 篇，切实提高了政策的知晓率和执行力。2022 年，政府门户网站共发布信息 15592 条，访问量达 102 万。通过网站向社会公开发布意见征集 61 条，充分保障公众的知情权和参与权。

尽管我市在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中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是仍然存在一些问题，主要体现在行政诉讼败诉案件数量较多，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执行不够严格，基层法治机构建设亟待进一步规范，基层综合执法规范化水平不高等。

二、2023 年主要工作安排

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在真学真信笃行习近平法治思想上持续用力，在严格执法过程中凝聚起坚持全面依法治市、推进法治建设的强大力量，使法治成为我市核心竞争力的重要标志。

一是持续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落实“一规划两纲要”要求并严格执行省、南通相关配套文件。紧紧抓住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全面压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健全各级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法、政府常务会议学法和领导干部年终述法等制度。加强

法治督察，积极抓好中央依法治国办督察反馈意见整改落实，强化督察结果运用，增强督察实效。在全市各级党政机关、人民团体广泛开展学习，深化系统培训，实现全覆盖，把学习贯彻的成效转化为更好服务启东高质量发展的动力。

二是持续发力打造最优营商环境。打造公平优质的行政审批环境。一体推进“跨域通办”改革。完善“跨省通办”“省内通办”“同城通办”等通办工作机制，逐步推动实现政务服务事项无差别同标准办理。持续扩大政务服务集成化改革。深耕“一件事”改革覆盖面和已实施的 103 个“一件事”部分高频事项的落实质效，进一步优化专窗设置、审批职能、协同方法。进一步完善和落实政府权责清单制度，推进政府职能转变，持续推动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持续推进诚信政府建设。

三是完善依法行政制度体系。健全决策机制，规范推动政府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目录公开、决策过程记录和材料归档制度，建立健全重大行政决策跟踪反馈制度。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开展规范性文件全面清理工作，强化合法性审查刚性约束，充分发挥党政机关法律顾问、公职律师在依法决策中的作用。

四是持续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常态化长效化推进全市行政执法机关“厚植为民情怀、提高执法水平”主题教育活动，全面贯彻落实《启东市人大常委会关于全面提高行政执法能力和水平的决定》，加快行政执法协调监督体系建设，持续推进执法规范化建设。强化行政执法人员（辅助人员）常态化管理考核，建立完善执法辅助人员招录、管理、退出机制。强化行政执法培

训，对领导干部、执法人员、执法辅助人员分层分类组织学习培训和考试。

五是全面提升行政复议应诉工作质量。加大行政复议案件个案监督，加大对类案的法律提醒、督办力度，发挥复议办案“集散效应”，及时预防化解风险隐患。加强行政诉讼诉源治理，探索推进行政行为自我纠正制度，完善行政与司法协调机制，持续压降行政败诉案件数量，实现行政复议、行政应诉与行政审判良性互动。

六是深入推进法治文化建设。贯彻落实关于推进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开展法治文化阵地“焕新”工程，实行法治文化阵地“村村有、村村优”三年计划。深化沿江沿海法治文化阵地建设，开展《守护江之尾》生态环保志愿服务项目。持续推进法治乡村建设，完善“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一法治带头人”制度。加强青少年法治教育，持续提升公民法治意识、法治素养，形成全社会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法治环境，使法治成为全社会共识和基本准则。

启东市人民政府

2023年2月1日

（此件公开发布）

启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2月1日印发
